

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貳、地點：本府行政大樓 27 樓 2702 會議室

參、主持人：羅局長美菁

肆、出席人員：郭委員玲惠、羅局長美菁、石主任桂榕、王科長翠瑩、廖科長逸婷、王會計淦西、劉科員正凡、社會局性平幕僚

記錄：顏達夫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8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暨 109 年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郭委員玲惠：

1. 原住民家庭服務計畫的執行成果，請提供就業資訊。
2. 補助原住民立案團體及文化教育活動，應呈現更清楚的內容，不是只有數字呈現。
3. 原家中心實施計畫-社區及團體工作，⁹建議增加單親家庭統計，有統計才能輔導，輔導成效要以質性分析呈現。
4. 執行成果內容太多贅詞，以及無關性別平等的內容，可挑重點寫出。
5. 執行成果部份，核心內容不夠到位，連結度要出來。
6. 社團補助部分，建議可補充補助了哪些團體，什麼項目。
7. 部落大學男性學員較少，如何鼓勵。
8. 有關原住民聯合文化活動，建議藉由各族群推舉領袖，縮小領袖性別比例落差。

社會局建議：

1. 107 年已訂出新版本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格式供各局處針對性別目標執行，工作項目有些不一樣了，建議今年要重新規劃整理。

決議：

- 一、請業務科同仁就內容全部重新檢視執行成果及成效是否符合計畫內容，並依照社會局提供格式及委員建議事項修正，重新彙整。
- 二、109 年計畫，按照新規定重新調整局內性別平等計畫。

第二案

案由：「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年1月至12月辦理情形及109年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社會局：

1. 108年性別主流化也未依據107年新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格式填寫。

決議：

暫不討論，請依新規定重新修正後再重新填報。

第三案

案由：「性平亮點計畫」108年1月至12月辦理情形及109年亮點計畫，提請討論。

郭委員玲惠：

1. 108年亮點內容描述可以更豐富一點，如有照片會更好。
2. 109年亮點部分，可藉由課程內容吸引男性參與，或由傳統祭儀開設性平意識班，鼓勵男性參與。

決議：

1. 依據委員建議修正109亮點內容。
2. 加強性平推動跟業務的連結。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11時00分。